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4016061

商标： BRUSH BABY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2月07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206987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广州盾珊贸易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4126327

商标： 米尤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2月07日

原发文编号： CXFS20240000016969DBTZ01

收件人名称： 朱海艳

发文类型： 商标撤销复审答辩通知书